

滁州学院文件

院教〔2011〕48号

关于公布滁州学院 2011 年度校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名单的通知

各学院、有关部门：

根据《关于做好 2011 年度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院教〔2011〕32 号）文件精神，经院教学工作委员会评审，报学校审定，确定测绘工程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（负责人王春）、英语卓越中小学教师教育培养计划（负责人姚志英）立项为 2011 年度校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。

请项目负责人尽快制定项目建设计划，并于 2011 年 10 月 30 日前将本项目的《滁州学院校级质量工程项目任务书》报送教务处。任务书将作为项目执行、中期检查和验收的主要依据。建设周期为 3 年，建设期间自 2012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。

特此通知



主题词：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 校级 通知

主办单位：教务处

发文日期：2011 年 10 月 24 日

主动公开

印数：5